



三、所得税类

计税方法	<p>(6) 扣除。</p> <p>个人将其所得对教育、扶贫、济困等公益慈善事业进行捐赠，捐赠额未超过纳税人申报的应纳税所得额30%的部分，可以从其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国务院规定对公益慈善事业捐赠实行全额税前扣除的，从其规定。</p>
	<p>专项扣除包括居民个人按照国家规定的范围和标准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p>
	<p>专项附加扣除包括子女教育、继续教育、大病医疗、住房贷款利息或者住房租金、赡养老人等支出，照顾3周岁以下婴幼儿。</p>



【习题演练】

【单选题】关于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经营所得，以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成本、费用以及损失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 B. 财产租赁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500元
- C.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和偶然所得，以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 D. 非居民个人的工资、薪金所得，以每月收入额减除费用5000元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习题演练】

答案：B

解析：财产租赁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800元；4000元以上的，减除20%的费用，其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三、所得税类

税收优惠

下列各项个人所得，免征个人所得税；

- ①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
- ②国债和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
- ③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的补贴、津贴；
- ④福利费、抚恤金、救济金；
- ⑤保险赔款；
- ⑥军人的转业费、复员费、退役金；
- 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干部、职工的安家费、退职费、基本养老金或者退休费、离休费、离休生活补助费；
- ⑧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应予免税的各国驻华使馆、领事馆的外交代表、领事官员和其他人员的所得；
- ⑨中国政府参加的国际公约、签订的协议中规定免税的所得；
- ⑩国务院规定的其他免税所得。



三、所得税类

税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减征个人所得税，具体幅度和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优惠

- ①残疾、孤老人员和烈属的所得；
- ②因自然灾害遭受重大损失的。

国务院可以规定其他减税情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习题演练】

【单选题】(2020) 下列个人所得税中，不能享受免征个人所得税税收优惠的是（ ）。

- A. 抚恤金
- B. 省级政府颁发的环境保护奖金
- C. 福利费
- D. 某地级市政府颁发的创新奖



【习题演练】

答案：D

解析：下列各项个人所得，免征个人所得税：①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②国债和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③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的补贴、津贴；④福利费、抚恤金、救济金；⑤保险赔款；⑥军人的转业费、复员费、退役金；⑦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干部、职工的安家费、退职费、基本养老金或者退休费、离休费、离休生活补助费；⑧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应予免税的各国驻华使馆、领事馆的外交代表领事官员和其他人员的所得；⑨中国政府参加的国际公约、签订的协议中规定免税的所得；⑩国务院规定的其他免税所得。



三、所得税类

征收管理	申报办法有自行申报纳税和全员全额扣缴申报纳税两种。	
1. 自行申报纳税: 纳税人自行申报	①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 ②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 ③取得应税所得，扣缴义务人未扣缴税款； ④取得境外所得； ⑤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 ⑥非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 ⑦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全员全额扣缴申报纳税 扣缴义务人全员全额扣缴申报
	工资薪金所得 劳务报酬所得 稿酬所得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财产租赁所得 财产转让所得 偶然所得。	注意：没有经营所得



三、所得税类

1. 自行申报纳税：纳税人自行申报

★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纳税申报。

包括情形	<p>①两处以上综合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除专项扣除后余额超过6万元。</p> <p>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中一项或者多项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除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6万元。</p> <p>③纳税年度内预缴税额低于应纳税额。</p> <p>④纳税人申请退税。</p>
办理时间	办理汇算清缴纳税人，取得所得次年3月1日至6月30日内，向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纳税申报，报送个人所得税年度自行纳税申报表
地点	有两处以上任职、受雇单位，选向一处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纳税人没有任职、受雇单位的，向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



三、所得税类

1. 自行申报纳税：纳税人自行申报

纳税申报方式。纳税人可以采用远程办税端、邮寄等方式申报，也可以直接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